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MEXAN LIMITED
茂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

**延遲寄發章程文件
及
有關建議公開發售
基準為於記錄日期每持有兩股股份獲發一股發售股份
之
經修訂預期時間表**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公開發售、包銷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內使用之詞彙將具有與該公佈中界定者相同之涵義。

延遲寄發章程文件

誠如該公佈所披露，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一日（星期三）或之前向股東寄發載有（其中包括）公開發售詳情之發售章程。

* 僅供識別

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編製及落實將載於發售章程之財務資料，本公司與包銷商訂立包銷協議之補充協議以修訂公開發售時間表內若干日期，而預計章程文件之寄發日期將延遲至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五日（星期三）或之前。公開發售之預期時間表已修訂如下：

公開發售之經修訂預期時間表

事件	日期及時間
按連權基準買賣股份之最後日期.....	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日（星期五）
除權日（按除權基準買賣證券之首日）	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三日（星期一）
為符合資格參與公開發售而 遞交股份過戶文件之最後時限.....	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四日（星期二） 下午四時三十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包括首尾兩日）	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五日（星期三）至 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星期二）
記錄日期	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星期二）
重新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二零一八年八月一日（星期三）
寄發章程文件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五日（星期三）

事件

日期及時間

接納發售股份及繳付股款之

最後時限 (附註) 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 (星期三)
下午四時正

最後終止時限 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 (星期五)
下午四時正

公佈公開發售及額外申請之結果 二零一八年九月六日 (星期四)

寄發發售股份之股票及退款支票 二零一八年九月七日 (星期五)

發售股份開始買賣 二零一八年九月十日 (星期一)
上午九時正

附註： 倘於接納發售股份及繳付股款之最後時限 (「最後接納時限」) 香港懸掛「黑色」暴雨警告或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i) 於中午十二時正前任何時間生效但於中午十二時正後不再生效，則最後接納時限將延長至同一營業日下午五時正；及(ii) 於中午十二時正至下午四時正期間任何時間生效，則最後接納時限將延長至有關警告於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正任何時間內於香港並無生效下之下一個營業日。

本公佈指明之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本地日期及時間。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於寄發日期向合資格股東寄發載有公開發售詳情之章程文件，並且將向除外股東寄發海外函件及發售章程以供參考。

本公佈內就上述時間表所列公開發售事件（或其他相關事件）所訂明之日期或最後期限僅為指示性質，本公司可能會作出延遲或修訂。

公開發售預期時間表之任何變動（如需要）將會於適當時候作出公佈或通知股東及聯交所。

承董事會命
茂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倫耀基

香港，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倫耀基先生（主席）及吳子浩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謝焯全博士、吳鴻瑞先生及劉樹勤先生。